附件2

水利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

目录申报说明

一、系统登录

登录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业务管理信息系统（http://cwsts.mwr.cn:8080/web），选择开通“指导目录申报”。

二、用户注册

首次注册的申报单位需按提示要求填写基本信息，上传单位盖章的注册信息表、营业执照（事业单位法人证）和联系人身份证。

申报单位在注册窗口根据申报需求选择需要开通的功能模块，模块包括4部分，分别为计划项目申报、指导目录申报、推广清单申报和示范项目申报。提交注册所需证明文件后，各模块管理机构将审核结果反馈给申报单位。对于未开通的模块后续可提出申请后开通。

三、材料填报与上传附件

1．登录系统，进入“指导目录”子系统。

2．点击“技术申报”，发起指导目录申报。

3．填写技术申报书，上传盖章版承诺书。

4．上传申报材料，包括应用单位出具的应用意见；专利证书或其他知识产权证明文件；具有相关资质的部门出具的技术性能、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或技术评估报告；评价报告、验收报告、获奖证明及其他必要的技术资料；图片或视频资料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申报单位在填写信息的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“暂存”按钮，保存信息。申报信息填写完成，确认信息准确无误后，点击“提交”按钮，将申报信息提交给审核部门审核。在技术审核过程中被告知需修改完善技术申报信息与材料时，申报单位应同时重新提交盖章版承诺书。